

修法建議廣獲支持 着手擬案力推完善

為進一步完善澳門特別行政區維護國家安全的法律制度，更好地履行《基本法》第二十三條所規定的憲制責任，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於今年 8 月 22 日至 10 月 5 日，就修改《維護國家安全法》進行了為期 45 日的公開諮詢，隨後即對所收集到的意見進行整理分析，並於 11 月 7 日公佈總結報告。

充分展現特區政府“以民為本”的施政理念

諮詢期內，特區政府透過廣泛途徑收集社會各界的意見和建議。其中，除了按照原定計劃舉行 8 場界別及公眾諮詢會外，特區政府更應社團及各界邀請，先後派員出席 11 場專題講解會，以及出席電視和電台時事節目，向公眾詳盡解說修法內容，深入交流修法意見。對於社會各界的積極建言，特區政府不拘立場，均予重視，並深入分析可行建議，以作為下一步草擬修法法案，以及更有效持續開展維護國家安全工作的重要參考依據。

公眾普遍支持修法並認同修法諮詢內容

特區政府從收集到的 5,937 份意見中，整理出的 111,049 條議題意見，當中表示同意的議題意見佔超過 93%，不認同修法的僅佔 0.4%。公眾普遍支持修法方向和內容，體現了澳門社會各界“愛國愛澳”的深厚情懷，反映了廣大居民對維護國家總體安全的強烈意願，為特區政府後續推動修法工作，奠定了堅實的民意基礎。

其他有效意見則佔 6.12%，主要就部分議題內容純粹提出關注或建議，包括建議條文清晰描述犯罪罪狀及界定犯罪行為、建議對危害國家安全犯罪之預備行為作出處罰、關注修法會否影響正常對外交流、關注引入“保護管轄原則”可能引起法律適用上的積極衝突等。也有意見關注擬新

增的預防性措施，主要圍繞“情報通訊截取”措施及“要求提供活動資料”措施的隱私保障及上訴機制、“臨時限制離境”措施對人身自由的保障與適度性等。

國家安全得到了廣大居民的關心和重視

儘管是次修法諮詢內容較為專業和複雜，涉及法律、政治和國家安全等不同領域，但從諮詢結果顯示，不僅法律界、司法界和其他專業界別的專家、學者和實務人員就其所關注的議題發表意見，普羅大眾和社團亦積極參與，公眾個人的意見更佔全部意見近94%，當中不乏具參考價值的建議。

另一方面，諮詢期間亦收集到大量諮詢文本內容以外的意見，主要涉及對本澳維護國家安全工作的建議，包括加強國家安全宣傳教育、提升維護網絡安全水平、確保公務人員履行維護國家安全責任、完善國家安全相關配套法律等方面；另有居民就公開諮詢的規範性、修法與權利自由以至與《澳門基本法》的關係提出不同意見。對此，特區政府亦透過諮詢總結報告一一作出回應和解說。

從諮詢所收集到意見數量，及其來源和內容的多元化可見，澳門廣大居民對於維護國家安全展現出高度自覺性、主動性和責任感，而且不同意見彼此尊重，反映居民對於國家安全的認識水平和重視程度顯著提升，由此證明特區近年來持續推動的系列維護國家安全工作，取得了良好成效。

着手推進修法並持續加強國安宣傳教育

目前，特區政府正根據公開諮詢意見和建議的分析結果，着手草擬《維護國家安全法》修法法案條文，一旦完成將爭取早日推動後續的修法程序。

同時，特區政府將繼續與社會各界緊密合作，持續加強國家安全和相關法制的宣傳教育，增進全社會維護國家安全的意識。

維護國家安全工作永遠在路上，特區政府將不斷完善維護國家安全配套法律制度，進一步築牢維護國家安全的制度屏障，推動澳門維護國家安全工作不斷邁上新台階。